

公司通訊印刷本申請表格

致：港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股份代號：32)
經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電郵：chh32-ecom@hk.tricorglobal.com

注意事項：

- 閣下於填寫本申請表格時，請以打字方式或使用清晰的筆跡。
- 公司通訊指本公司已發佈或將予發佈以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的(a)董事會報告書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書以及(如適用)其財務摘要報告；(b)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f)代表委任表格；及(g)回條，而就登記股東而言，該公司通訊包括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指任何尋求本公司股東指示其作為本公司股東擬如何行使其權利或作出選擇的公司通訊。年內作出的任何索取未來公司通訊印刷本的申請將一直有效，直至該申請被撤銷、取代或於同年12月31日失效(以較早者為準)為止。於該日期後，除非再次特別申請，否則將不會發送印刷本。
- 就登記股東而言，最新公司通訊將於申請索取後21日內發送且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將於申請索取後7日內發送。
- 請務必提供準確有效的電子聯繫方式。倘並無提供電子聯繫方式，或所提供的電子聯繫方式無效或無法送達，則公司通訊已載於公司網站之通知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就登記股東而言)只會通過郵寄印刷本形式發送予閣下並隨附尋求閣下電子聯繫方式之請求，以供我們日後遵守上市規則。倘我們向閣下的電郵地址發送公司通訊已載於公司網站之通知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就登記股東而言)時並無收到任何「未送達信息」，則視為我們已遵守上市規則。
- 就登記股東而言，如屬聯名股東，則此申請表格須由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聯名持有股份而其姓名排列首位的股東簽署。
- 就非登記持有人而言，如閣下欲以電郵方式收取公司通訊已載於公司網站之通知之電子版本，請聯絡代閣下持有於本公司的股份的銀行、證券經紀、託管商、代理人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並向其提供閣下的電郵地址。
- 非登記持有人所申請之任何印刷本均不包括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

請在下列空格內劃上(✓)號(如適用)。

A. 索取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請僅在下列其中一個空格內劃上(✓)號。

- 本人/我們申請收取本公司刊發於_____ (日期)的最新公司通訊/以電郵於_____ (日期)發送的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附註3}。
- 本人/我們申請收取本公司未來公司通訊的印刷本^{附註2及7}。
- 本人/我們不申請或不再申請收取本公司未來公司通訊的印刷本^{附註2及7}。

B. 提供/變更電子聯繫方式(僅適用於登記股東)

請僅在下列其中一個空格內劃上(✓)號。

- 電子聯繫方式的首次通知
- 變更電子聯繫方式

本人/我們就電子發佈本公司公司通訊於下文提供本人/我們的電子聯繫方式：

電郵地址	
電郵地址 (重輸/重寫)	

本人/我們已閱讀並知悉「注意事項」，允許本公司按下列目的使用所收集的本人/我們的個人資料。

登記股東/非登記持有人姓名

登記股東/非登記持有人簽署

地址(如為登記股東，請填寫閣下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所登記的地址)

聯絡電話號碼

日期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聲明中之「個人資料」與《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私隱條例》)所定義之「個人資料」具有相同涵義，當中可能包括但不限於閣下之姓名、聯絡電話號碼、電郵地址及郵寄地址。閣下是自願提供個人資料，以便按閣下選擇之方式收取公司通訊。本公司將在有需要之期間，保存閣下之個人資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中的條款，查閱及/或修改閣下之個人資料。任何相關查閱及/或修改個人資料之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透過郵寄至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的個人資料私隱主任或電郵至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提出。

閣下於寄回此回覆表格時，請將郵寄標籤剪貼於信封上。
如在本港投寄毋須貼上郵票。

郵寄標籤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簡便回郵號碼：10 GPO
香港